

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3月31日下午16:05在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浙报传媒文化产业大厦915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选举齐茵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齐茵女士简历如下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出生于1963年2月，大学专科学历。1984年8月参加工作，历任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科技条件处会计、深圳安华实业总公司财务会计、中国北方安华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、海南日报社会会计等职，2001年9月至2009年6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计财处会计主管，2009年6月至2011年2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钱江报系财务部副主任，2011年2月至2011年9月任浙报传媒（筹）内部审计部负责人，2011年10月至今任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主任，2015年7月至今任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4月1日